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董事会关于2023年度带与持续经营**  
**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部分的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  
**和无法表示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立信为公司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部分的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和无法表示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出具了《董事会关于2023年度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部分的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和无法表示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现公司监事会就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发表如下意见：

同意董事会出具的《董事会关于2023年度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部分的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和无法表示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监事会将全力支持董事会和管理层采取有效措施解决报告所涉及的事项，协助其开展相关工作，以尽快消除对公司的影响，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29日